

# 中国轻工业信息中心

## 关于开展中国轻工业信息化示范案例 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

“十三五”期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轻工业广大科技工作者、信息化工作者坚持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轻工全产业以技术标准、知识产权和质量品牌为基础,积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化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全面推动产业向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转变。

通过回顾十三五发展历程,总结成功经验,展示轻工行业代表企业创新应用与信息化成果,中国轻工业信息中心组织开展中国轻工业信息化示范案例推荐评选活动。

### 一、评价工作组织方式

中国轻工业信息化示范案例推荐评选工作采取轻工各行业协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工(经)信委、轻工协会推荐及企业直接报送四种方式。

对没有集体组织参加评价工作的行业和地区,接受企业直接申报。

## 二、评价体系

### 1. 中国轻工业两化融合发展水平综合评价

按照《工业企业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评估规范》(GB/T 23020-2013),从企业两化融合基础建设、单向应用、综合集成、协同与创新、竞争力、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等六个方面对企业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水平进行综合评价。评估总分满分为100分。

### 2. 中国轻工业智能制造示范案例评价体系

基于《工业企业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评估规范》(GB/T 23020-2013),针对企业数字车间/智能工厂建设情况,以及企业跨地区的网络协同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所达成的能力开展评价(详见附件1-3)。

中国轻工业智能制造示范案例的遴选,基于企业两化融合评估得分,依据中国轻工业智能制造示范案例评价体系,并兼顾部分发展水平较低的行业和地区进行评选。

### 3. 中国轻工业工业互联网示范案例评价体系

基于《工业企业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评估规范》(GB/T 23020-2013),从网络化改造集成创新应用、标识解析集成创新应用、“5G+工业互联网”集成创新应用三个方面开展评价(详见附件2-3)。

中国轻工业工业互联网示范案例的遴选,基于两化融合评估得分,依据中国轻工业工业互联网示范案例评价体系,

并兼顾部分发展水平较低的行业和地区进行评选。

### 三、上报内容

各参评企业需通过中国两化融合服务平台的企业两化融合自评估系统开展自评估，评估结果作为评选工作的重要参考之一。

#### 参评中国轻工业信息化示范案例的企业需提交：

##### 1. 2020 年度企业两化融合评估报告

###### (1) 开展自评估

在“两化融合服务平台” <http://www.csplii.com/>，点击“服务”子栏目中的“评估诊断”，从“快速入口”进入评估系统 <http://yhkzt.csplii.com/>进行自评估。

首次评估用户需先行注册。

###### (2) 形成完整报告

评估结束，产生 2020 年度企业两化融合评估报告，下载并打印，加盖公章，扫描成电子版。

##### 2. 申报材料

(1) 申报“中国轻工业智能制造示范案例”的企业，提交中国轻工业智能制造示范案例申报表（附件 1-1）、中国轻工业智能制造示范案例编写材料，加盖公章，并扫描成电子版。编写提纲见附件 1-2。

(2) 申报“中国轻工业工业互联网示范案例”的企业，提交中国轻工业工业互联网示范案例申报表（附件 2-1）、